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5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 家。

（二）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三）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顺利，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于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万萍，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于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参与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崔松，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于 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3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以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年审期间出具报告总体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

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二）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权益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亦由资深审计人员担任。

（三）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存货、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四）审计质量管理机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1、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公司财务部及相关业务部门及时进行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审计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公司财务部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包括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三、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九日